

食藥署提高食品輻射檢驗率，規劃碘化鈉儀器初篩檢驗機制說明：

1. 桃園機場辦事處及基隆港辦事處優先試辦。
2. 桃園機場辦事處自 106 年 10 月起至 107 年 1 月 24 日完成 428 件初篩檢驗，結果均未檢出。
3. 基隆港辦事處預計配合儀器採購交貨測試時程，預計於 107 年 5 月開始試辦。
4. 另臺中港辦事處已添購純鍍偵檢器，協助食品輻射檢驗，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 月 29 日完成輻射殘留量檢測共計 62 件，檢驗結果均未檢出。